

证券代码：002867

证券简称：周大生

公告编号：2026-038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4日以通讯及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8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宗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39）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以截至本披露日的公司总股本 1,085,473,893 股为基数，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6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73,675,822.88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母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为 2,626,535,401.18 元，继续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或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基数发生变化的，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公司已于 2026 年 6 月 1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制定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1）公司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2）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公司在 2026 年度进行中期分红金额不超过当期归属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0%。2025 年度股东会同意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上述条件下制定具体的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因此本次中期分红方案无需再提交股东会审议。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0）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周大生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